

施土表18 灌注桩工程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

编号: YZFJZ-YX-01-08-01-01

工程名称	森源禹州梨园沟120MWp光伏发电项目		
单位(子单位) 工程名称	光伏区土建工程	分部(子分部) 工程名称	8#方阵光伏阵列支架基础
施工单位	河南元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	张建蕊
序号	强制性条文规定	执行情况	相关资料
《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(GB 50202-2013)			
1	5.1.4 灌注桩的桩位偏差必须符合表5.1.4的规定, 桩顶标高至少要比设计标高高出0.5m, 桩底清孔质量按不同的成桩工艺有不同的要求, 应按本章的各节要求执行。每浇注50m ³ 必须有1组试件, 小于50m ³ 的桩, 每根桩必须有1组试件。	严格按照图纸施工, 浇筑方量少于50m ³ 取一组试件	1、灌注桩检验批验收记录, 编号 YZFJZ-YX-01-08-01-03-01-02 2、见证取样台账
2	5.1.5 工程桩应进行承载力检验。对于地基基础设计等级为甲级或地质条件复杂, 成桩质量可靠性低的灌注桩, 应采用静载荷试验的方法进行检验, 检验桩数不应少于总桩数的1%, 且不应少于3根, 当总桩数少于50根时, 不应少于2根。	已按要求对桩基进行拉拔试验	桩基拉拔试验报告
项目总工:		总监理工程师:	
 2017年3月10日		 2017年3月10日	